

台經院 對 全民健康保險 的幾點意見

吳榮義

有鑑全民健保涉及醫療資源使用效率、國家財政負擔與全民福利等層面，因而，在衛生署版之「全民健康保險法草案」還有若干疑慮與缺失之際，台經院以經濟理論與國外實證經驗角度，對全民健保提供一些意見，以供各界參研……

自從行政院函送「全民健康保險法草案」（以下簡稱衛生署版）至立法院後，由於全民健保涉及層面既多且廣，且衛生署版在若干問題的設計上存有相當大的缺失，故國內學者專家紛紛提出建言，或小幅增刪或大幅改寫，除衛生署版外，

現較為知名的版本計有：沈富雄新版、吳東昇版及劉遵義版。仔細比較上述四個版本，我們發現衛生署版可能產生醫療資源浪費導致財政支出惡化的惡性循環現象，若按現行版本通過恐將影響全民健保之成敗。

比例負擔與定額自付制差異

首先，在保險給付制度設計上，衛生署版採大小病通保的比例負擔制（門診自付20%，住院自付10%），但其他三版皆採定額自付制（Deductible），不同之處僅在額度